

于都县祁禄山中心幼儿园 2023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于都县祁禄山中心幼儿园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于都县祁禄山中心幼儿园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于都县祁禄山中心幼儿园 2023 年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3 年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于都县祁禄山中心幼儿园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等，坚持依法治教、依法治学，贯彻执行县教科体局的行政规章制度；组织学校教育教学、科学研究活动，实施保育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对幼儿实施体、智、德、美诸方面全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其身心发展，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时代新人。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3 年于都县祁禄山中心幼儿园内设 1 个股室，包括：于都县祁禄山中心幼儿园。

编制人数小计 13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0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13 人，全额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13 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共计 0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13 人，行政在职人数 0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13 人，全额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13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0 人，退职人员 0 人，遗属人数 0 人。在校学生 33 人，其中：学前幼儿人数 0 人，小学生人数 0 人，初中生人数 0 人，高中生人 0 人。

第二部分 于都县祁禄山中心幼儿园 2023 年单位预算

2 单位支出总表					
3 填报单位[301615]于都县祁禄山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万元					
4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5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6 **	**		1	2	3
7	合计		159.30	124.30	35.00
8	205	教育支出	138.83	103.83	35.00
9	02	普通教育	138.83	103.83	35.00
10	2050201	学前教育	138.83	103.83	35.00
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2	13.82	
1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2	13.82	
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2	13.82	
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5	6.65	
1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5	6.65	
1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2	4.52	
1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3	2.13	
18					

2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3 [301615]于都县祁禄山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万元						
4 收入			支出			
5 项目	预算数	(按支出功能科目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 一、财政拨款收入	124.30	一、本年支出	124.30	124.30		
7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4.30	教育支出	103.83	103.83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2	13.82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6.65	6.65		
47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4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49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50						
51						
52 收入总计	124.30	支出总计	124.30	124.30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301615]于都县祁禄山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万元					
4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5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6 **	**		1	2	3
7	合计		124.30	124.30	
8	205	教育支出	103.83	103.83	
9	02	普通教育	103.83	103.83	
10	2050201	学前教育	103.83	103.83	
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2	13.82	
12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2	13.82	
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2	13.82	
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5	6.65	
15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65	6.65	
1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2	4.52	
1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3	2.1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301615]于都县祁禄山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24.30	121.84	2.4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1.84		
30101	基本工资	37.48	37.48	
30102	津贴补贴	30.80	30.80	
30103	奖金	19.60	19.60	
30107	绩效工资	3.12	3.1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82	13.8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2	4.5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3	2.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37	10.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		2.46
30201	办公费	0.47		0.47
30202	印刷费	0.25		0.25
30206	电费	0.65		0.65
30207	邮电费	0.20		0.20
30211	差旅费	0.12		0.12
30213	维修(护)费	0.36		0.36
30216	培训费	0.26		0.26
30218	专用材料费	0.15		0.15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填报单位：[301615]于都县祁禄山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填报单位：[301615]于都县祁禄山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填报单位：[301615]于都县祁禄山镇中心幼儿园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非税收入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于都县教育科技体育局	实施单位	于都县祁禄山镇中心幼儿园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15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教育教学100%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资金额	=150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学校数	=1所
	质量指标	服务人数	=50人
	时效指标	使用时效	=1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服务学生家长	=50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其它收入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1-于都县教育科技体育局	实施单位	于都县祁禄山镇中心幼儿园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2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教育教学100%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投资金额	=200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学校安徽	=1所
	质量指标	服务人数	=50人
	时效指标	使用时效	=1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服务学生家长	=50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95%

第三部分 第三部分 于都县祁禄山中心幼儿园 2023 年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于都县祁禄山中心幼儿园收入预算总额为 159.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4.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1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他收入 2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于都县祁禄山中心幼儿园支出预算总额为 159.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59.3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24.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1.8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3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教育支出 138.8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

加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6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31.8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7.4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于都县祁禄山中心幼儿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124.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24.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1.8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教育支出 103.8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6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21.8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于都县祁禄山中心幼儿园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于都县祁禄山中心幼儿园 2023 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3 年于都县祁禄山中心幼儿园机关运行费预算 2.46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于都县祁禄山中心幼儿园政府采购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2023 年本单位预算无购置车辆安排，无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安排。

（九）项目情况说明

无项目。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于都县祁禄山中心幼儿园“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加强因公出国（境）管理，规范因公出国（境）审批程序，本单位年度内无因公出国（境）公务安排等。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有关规定，全面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工作要求，严控“三公”经费的开支范围和标准，压缩了公务接待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制度改革要求，本单位取消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制度改革要求，本单位取消公务用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3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2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

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机关服务：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参公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的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行政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六）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七）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部门涉及的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纳入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